阜阳市城乡建设局

关于印发《阜阳市2023年供水供气可靠性指标考核细则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各供水、供气企业：

为保障供水供气可靠性指标管控效果，根据《阜阳市2023年供水可靠性管制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和《阜阳市2023年供气可靠性管制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，我局制定了《阜阳市2023年供水供气可靠性指标考核细则（试行）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做好贯彻执行。

阜阳市城乡建设局

2023年8月9日

阜阳市2023年供水可靠性指标考核细则（试行）

时间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序号	类别		考核内容	评分方式	分值	得分	扣分原因
1	基本指标	用户平均计划停水时长（WSR1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每一用户的平均计划停水时长	得分公式为（1-WSR1/统计周期）*9	9		
2		用户平均抢修停水时长（WSR2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每一用户的平均抢修时长	得分公式为（1-WSR2/统计周期）*15	15		
3		用户平均计划停水次数（WSR3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每一用户的平均计划停水次数	得分计算公式为（1-WSR3）*6	6		
4		用户平均抢修停水次数（WSR4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每一用户的平均抢修停水次数	得分计算公式为（1-WSR4）*9	9		
5		平均每次计划停水用户数（WSR5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每次计划停水影响的用户数	得分计算公式为（1-WSR5/总用水户）*6	6		
6		平均每次抢修停水用户数（WSR6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每次抢修停水影响的用户数	得分计算公式为（1-WSR6/总用水户）*6	6		
7		停水用户平均计划停水时长（WSR7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计划停水用户的平均时长	得分公式为（1-WSR7/统计周期）*3	3		
8		停水用户平均抢修停水时长（WSR8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抢修停水用户的平均时长	得分公式为（1-WSR8/统计周期）*6	6		

序号	类别		考核内容	评分方式	分值	得分	扣分原因
9		水质问题反映率（CF1）	服务热线中的水质问题反映率	反映率≤1%的，得满分；反映率≥5%的，不得分；1%＜反映率＜5%的，计算公式为（-25*CF1+125）*9/100	9		
10		水压问题反映率（CF2）	服务热线中的水压问题反映率	反映率≤10%的，得满分；反映率≥20%的，不得分；10%＜反映率＜20%的，计算公式为（-10*CF2+200）*9/100	9		
11		问卷回访	停水回访问卷所设问题的总评分	计算公式为问卷平均分*12/100	12		
12	数据核验	现场核验	评价机构现场核验问卷所设问题的总评分（DV1）	评价机构针对供水企业停水管理制度进行评价得分，管理制度分为审批流程、告知流程、操作反馈流程、汇总分析和监管流程，缺一项扣2分。	10		
13	修正指标	二次供水	计划外平均二次供水清洗停水时长（XZ11）	计划外平均二次供水清洗停水时长=0的，得满分；停水时长≥8h的，不得分；0＜停水时长＜8h的，计算公式为（-12.5*XZ11+100）*25/100	25		
14		供水管网	政府相关部门公布的管网水质合格率（XZ21）	管网水质合格率≥99%的，得满分；合格率＜95%的，不得分；95%≤合格率＜99%的，计算公式为（25*XZ21-2375）*19.25/100	19.25		
15			政府相关部门公布的管网水压合格率（XZ22）	管网水压合格率≥99%的，得满分；合格率＜95%的，不得分；95%≤合格率＜99%的，计算公式为（25*XZ21-2375）*15.75/100	15.75		
16		水厂泵站	水厂泵站运行负荷率（XZ31）	负荷率≤75%的，得满分；反映率≥90%的，不得分；75%＜反映率＜90%的，计算公式为（-6.67*XZ31+600）*20/100	20		
17		水源保证	水源地供水保证率（XZ41）	保证率≥95%的，得满分；保证率＜95%的，不得分。	20		

阜阳市2023年供气可靠性指标考核细则（试行）

时间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序号	类别		考核内容	评分方式	分值	得分	扣分原因
1	基本指标	用户平均计划停气时长（GSR1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每一用户的平均计划停气时长	得分公式为（1-GSR1/统计周期）*9	9		
2		用户平均抢修停气时长（GSR2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每一用户的平均抢修时长	得分公式为（1-GSR2/统计周期）*15	15		
3		用户平均计划停气次数（GSR3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每一用户的平均计划停气次数	得分计算公式为（1-GSR3）*6	6		
4		用户平均抢修停气次数（GSR4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每一用户的平均抢修停气次数	得分计算公式为（1-GSR4）*9	9		
5		平均每次计划停气用户数（GSR5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每次计划停水影响的用户数	得分计算公式为（1-GSR5/总用水户）*6	6		
6		平均每次抢修停气用户数（GSR6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每次抢修停气影响的用户数	得分计算公式为（1-GSR6/总用水户）*6	6		
7		停水用户平均计划停气时长（GSR7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计划停气用户的平均时长	得分公式为（1-GSR7/统计周期）*3	3		
8		停水用户平均抢修停气时长（GSR8）	在统计期间内，折合到抢修停气用户的平均时长	得分公式为（1-GSR8/统计周期）*6	6		

序号	类别		考核内容	评分方式	分值	得分	扣分原因
9		气量气质气压问题反映率（CF1）	服务热线中的气量、气质、气压问题反映率	反映率≤1%的，得满分；反映率≥5%的，不得分；1%＜反映率＜5%的，计算公式为（-25*CF1+125）*9/100	9		
10		燃气服务问题反映率（CF2）	服务热线中的维修、故障、缴费等燃气服务问题反映率	反映率≤10%的，得满分；反映率≥20%的，不得分；10%＜反映率＜20%的，计算公式为（-10*CF2+200）*9/100	9		
11		问卷回访	停气回访问卷所设问题的总评分	计算公式为问卷平均分*12/100	12		
12	数据核验	现场核验	评价机构现场核验问卷所设问题的总评分（DV1）	评价机构针对供气企业停气管理制度进行评价得分，管理制度分为审批流程、告知流程、操作反馈流程、汇总分析和监管流程，缺一项扣2分。	10		
13	修正指标	供气保障项	计划外合同气量签订情况（XZ11）	计划外合同气量能够覆盖非居民用气的，得满分；因计划外合同气量签订不足，造成压减非居民用气的，每出现一户扣1分	25		
14		燃气管网项	第三方机构测量并正式发布的供气管网合格率（XZ21）	计算公式为XZ21*19.25	19.25		
15			第三方机构公布的天然气气质合格率（XZ22）	计算公式为XZ21*15.75	15.75		
16		储气设施	储气设施满足城市燃气供应需求（XZ31）	储气能力高于日均3天需求量的，得满分；低于日均3天需求量的，每少10%扣2分。	20		
17		安全生产	四氢噻吩等加臭剂浓度添加、燃气企业入户安检及安全生产投入情况（XZ41）	发现不按规定加臭、燃气企业入户安检和安全生产投入不足的，不得分。	20		